



(19)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發明說明書公開本

(11)公開編號：TW 201201123 A1

(43)公開日：中華民國 101 (2012) 年 01 月 01 日

(21)申請案號：099120537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99 (2010) 年 06 月 23 日

(51)Int. Cl. : **G06Q10/00 (2006.01)**

(71)申請人：奇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CHI MEI COMMUNICATION SYSTEMS, INC.  
(TW)

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街 4 號

(72)發明人：于子正 YU, TZU-CHENG (US)；游景任 YU, JIING RENN (TW)；侯宇晟 HOU, YU SHENG (TW)；林柏全 LIN, BOR CHUAN (TW)；林建丞 LIN, JIAN CHENG (TW)；恆麗莎 ELIZABETH, EL HINN (TW)；城佩希 CHENG, PEI HSI (TW)；魏宏昌 WEI, HUNG CHANG (TW)；陳韻如 CHEN, YUN JU (TW)；陳佩如 CHEN, PEI JU (TW)

申請實體審查：無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6 項 圖式數：3 共 1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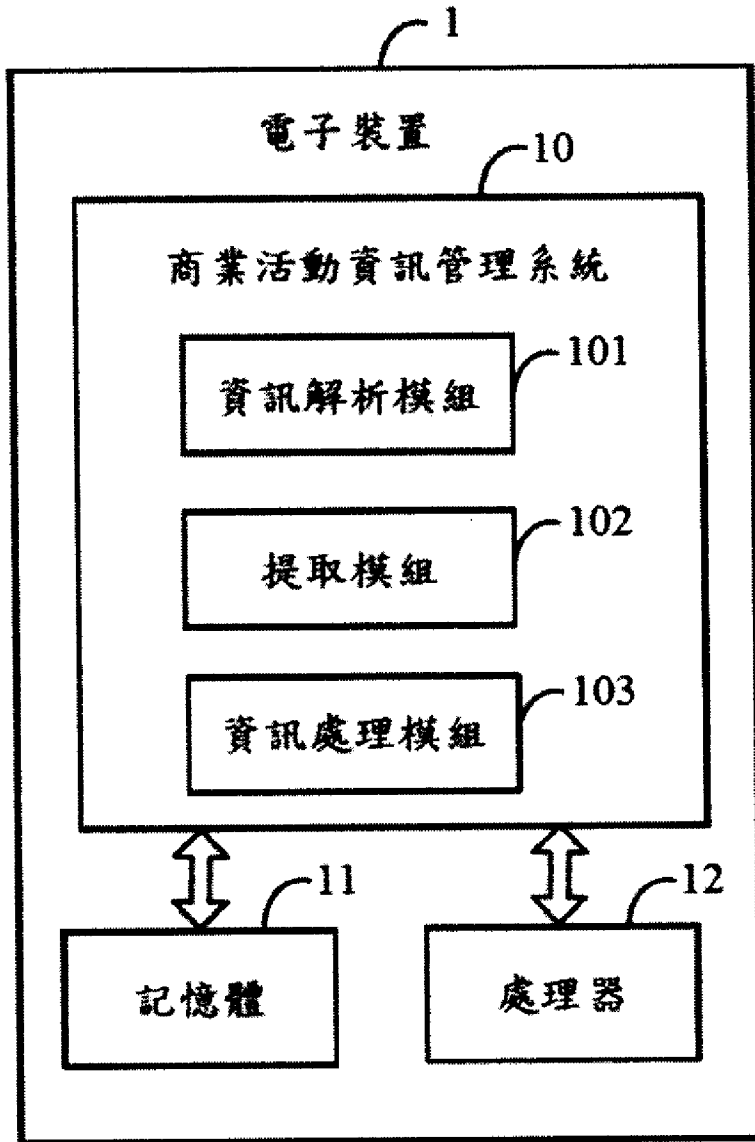
(54)名稱

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及方法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AND METHOD

(57)摘要

一種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運行於電子裝置中，該系統包括：資訊解析模組，用於當電子裝置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並根據解析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提取模組，用於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從該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資訊處理模組，用於根據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 1：電子裝置
- 10：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
- 11：記憶體
- 12：處理器
- 101：資訊解析模組
- 102：提取模組
- 103：資訊處理模組

## 六、發明說明：

### 【發明所屬之技術領域】

[0001] 本發明涉及一種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及方法。

### 【先前技術】

[0002] 許多的電子裝置（如手機、PDA等）都提供電子日曆的功能。其中，將需要處理的事情按日期順序記錄在電子日曆中所形成的計劃表，稱之為行事曆。在通訊運營商的廣告運作中，通過發送商業活動資訊至電子裝置的方式對商業活動進行廣告宣傳。當用戶看到感興趣的活動內容時，必須自行記下活動內容，然後再將該內容根據活動發生的時間記錄在電子日曆的行事曆中。如此需要用戶主動的動作才能達到提醒用戶參與活動的效果，並且操作不方便。

### 【發明內容】

[0003] 鑒於以上內容，有必要提供一種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及方法，其可根據商業活動時間，將電子裝置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自動添加到該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0004] 所述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運行於電子裝置中，該系統包括：資訊解析模組，用於當電子裝置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並根據解析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提取模組，用於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從該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資訊處理模組，用於根據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

，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0005] 所述商業活動資訊管理方法，應用於電子裝置中，該方法包括步驟：(a1) 當電子裝置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並根據解析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a2) 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從該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a3) 根據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0006] 相較於習知技術，所述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及方法，通過從電子裝置所接收到的特定格式的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然後根據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電子裝置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自動添加到該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使得用戶可在電子日曆中同時檢視自己的時間行程與商業活動的舉辦時程，增進了用戶參與商業活動的意願，並提高了商業活動的廣告效果。

#### 【實施方式】

[0007] 如圖1所示，係本發明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的運行架構圖。該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10運行於電子裝置1中，用於將電子裝置1所接收到的特定格式的商業活動資訊根據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添加到該電子裝置1的行事曆中。所述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10可安裝於該電子裝置1的記憶

體11中，由該電子裝置1的處理器12控制該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10的執行，也可嵌入在該電子裝置1的作業系統中。該電子裝置1可為手機或PDA等移動通訊設備。在本實施例中，所述商業活動資訊是指用戶通過所述電子裝置1向通訊運營商訂閱的或該通訊運營商免費提供的商業活動廣告，例如，體育賽事資訊、購物優惠資訊、藝術展覽資訊以及電影展播資訊等。

[0008] 所述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10包括資訊解析模組101、提取模組102以及資訊處理模組103。下面在對圖2的介紹中，對上述各模組進行詳細闡述。

[0009] 如圖2所示，是本發明商業活動資訊管理方法較佳實施例的流程圖。

[0010] 步驟S01，當所述電子裝置1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所述資訊解析模組101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

[0011] 步驟S02，所述資訊解析模組101根據對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的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若為特定格式的資訊，執行步驟S04，否則，執行步驟S03。

[0012] 具體地，所述資訊解析模組101可通過解析所述商業活動資訊中是否包含特定關鍵字的方式來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例如圖3所示，是本較佳實施例中具有特定格式的商業活動資訊的示意圖。所述資訊解析模組101可通過解析商業活動資訊中是否包含“活動時間”、“活動地點”以及“活動內容”等關鍵字的方

式來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所述特定格式的資訊。在本較佳實施例中，所述特定格式的商業活動資訊中至少應該包括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資訊。一般而言，通訊運營商為了增強商業活動的廣告效果，會將其所發送的商業活動資訊編輯為特定格式的資訊再發送至用戶端的電子裝置1。尤其在本發明被廣泛實施以後，所述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會變得越來越統一，並越來越規範。

[0013] 步驟S03，所述資訊處理模組103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保存在所述電子裝置1的資訊資料庫中，結束流程。例如，該資訊處理模組103可將該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保存在該電子裝置1的簡訊收件箱所對應的資料庫中，以便用戶在該電子裝置1的簡訊收件箱中閱覽該商業活動資訊。此處所應說明的是，通訊運營商發送的部分商業活動資訊可能不是為了宣傳具體某天需要舉辦的商業活動，如該通訊運營商發送的一些產品廣告等，因此這一部分資訊將不會被添加到電子裝置1的行事曆中，而會被保存在所述資訊資料庫中。

[0014] 步驟S04，所述提取模組102從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具體而言，該提取模組102可首先在該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中找到“活動時間”等用於標注商業活動舉辦時間的關鍵字位置，然後在該等關鍵字的位置後面提取出具有一定時間格式的時間資訊作為所述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例如，所述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的時間格式可為“年-月-日”、“年/月/日”或“年.月.日”等。

[0015] 步驟S05，所述資訊處理模組103根據所提取出的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所述電子裝置1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例如，若所述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為2010年1月1日，則將所述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所述電子裝置1的電子日曆中2010年1月1日的行事曆欄位中。在其他實施例中，所述行事曆欄位並不限於電子日曆中包含“行事曆”特定關鍵字的欄位，其也可以是該電子日曆中的備忘錄或待辦事項等欄位。

[0016] 綜上所述，本發明符合發明專利要件，爰依法提出專利申請。惟，以上所述者僅為本發明之較佳實施例，本發明之範圍並不以上述實施例為限，舉凡熟悉本案技藝之人士援依本發明之精神所作之等效修飾或變化，皆應涵蓋於以下申請專利範圍內。

**【圖式簡單說明】**

[0017] 圖1係為本發明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的運行架構圖。

[0018] 圖2係為本發明商業活動資訊管理方法較佳實施例的流程圖。

[0019] 圖3係為本發明較佳實施例中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示意圖。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0020] 電子裝置 1

[0021] 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 10

[0022] 資訊解析模組 101

201201123

[0023] 提取模組 102

[0024] 資訊處理模組 103

[0025] 記憶體 11

[0026] 處理器 12

Intel  
Property  
Copyright



專利案號：099120537



日期：99年06月23日

## 發明專利說明書

※申請案號：099120537

※IPC分類：

※申請日：9.6.23

G06Q 10/00

(2006.01)

### 一、發明名稱：

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及方法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and Method

### 二、中文發明摘要：

一種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運行於電子裝置中，該系統包括：資訊解析模組，用於當電子裝置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並根據解析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提取模組，用於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從該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資訊處理模組，用於根據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 三、英文發明摘要：

The invention provides a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the system is installed in and implemented by an electronic device. The system includes: an information analysis module analyzes a format of a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in response to the electronic device receives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and determine whether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has a specific format; an extraction module extracts a holding time of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from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if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has the specific format; and a information processing module

201201123

records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information into a calendar of the electronic device correspond to the holding time of the commercial activity.



七、申請專利範圍：

- 1 . 一種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運行於電子裝置中，該系統包括：  
資訊解析模組，用於當電子裝置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並根據解析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  
提取模組，用於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從該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及  
資訊處理模組，用於根據所提取出的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 2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的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所述資訊處理模組還用於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不是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將該商業活動資訊保存在電子裝置的資訊資料庫中。
- 3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的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所述電子裝置為手機或PDA。
- 4 . 一種商業活動資訊管理方法，應用於電子裝置中，該方法包括步驟：  
(a1) 當電子裝置接收到商業活動資訊時，對該商業活動資訊的格式進行解析，並根據解析結果判定該商業活動資訊是否為特定格式的資訊；  
(a2) 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為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從該商業活動資訊中提取出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及

(a3) 根據所提取出的商業活動的舉辦時間，將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添加到電子裝置的電子日曆中與該舉辦時間相對應的行事曆欄位中。

- 5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項所述的商業活動資訊管理方法，該方法還包括步驟：

當判定所接收的商業活動資訊不是特定格式的資訊時，將該商業活動資訊保存在電子裝置的資訊資料庫中。

- 6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項所述的商業活動資訊管理方法，所述電子裝置為手機或PDA。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八、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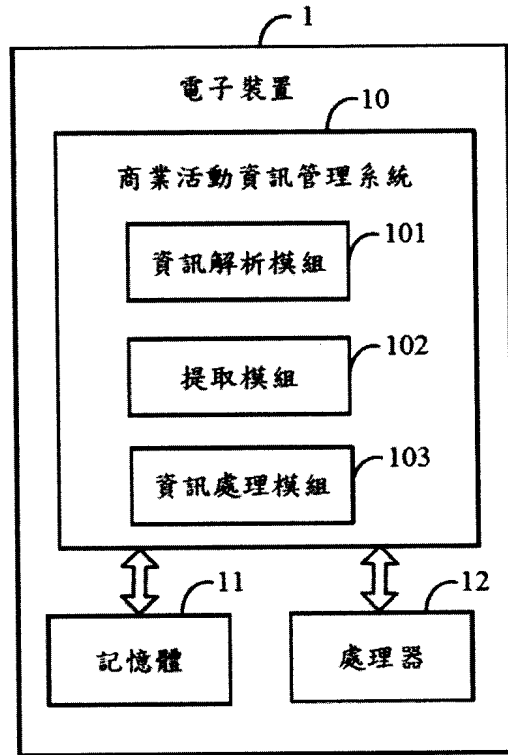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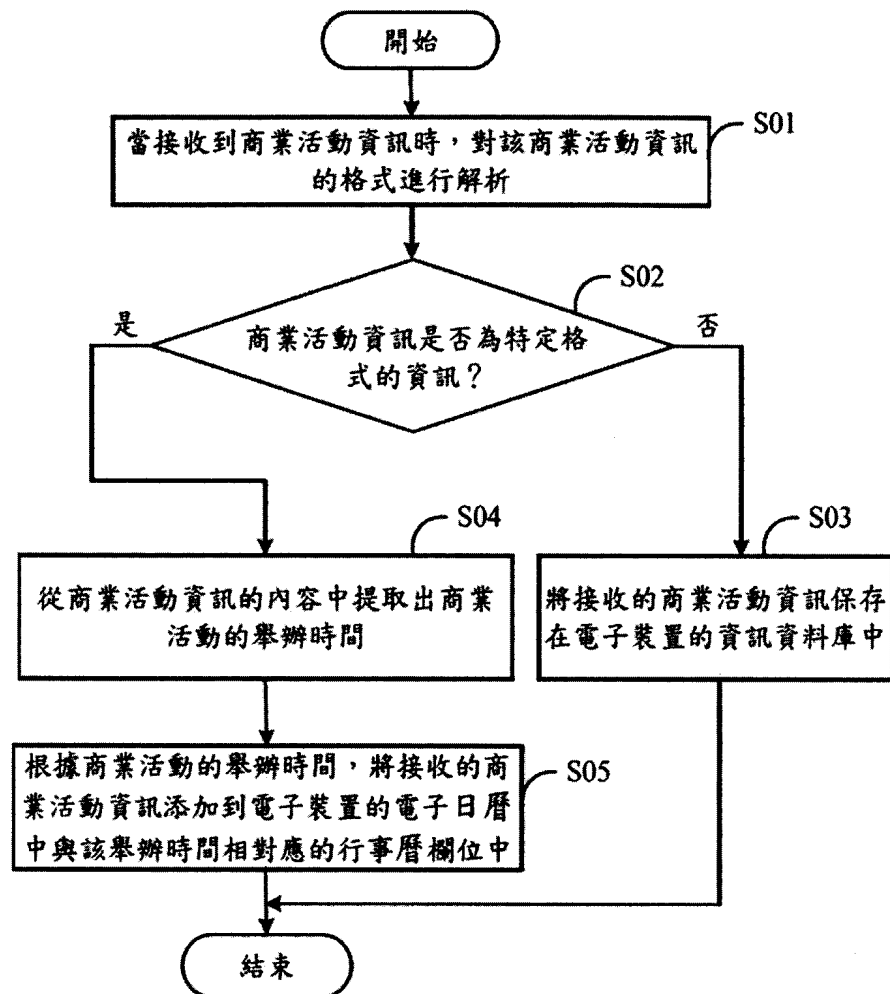


圖 2

活動時間：2010-01-01  
活動地點：A會展中心  
活動內容：  
XXXX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XXXX

圖 3

四、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1)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電子裝置 1

商業活動資訊管理系統 10

資訊解析模組 101

提取模組 102

資訊處理模組 103

記憶體 11

處理器 12

五、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